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

|  |  |
| --- | --- |
| 案件名称 | 丰藤海运株式会社与日本邮船株式会社等经营者收购巴丁班国际汽车码头有限公司股权案 |
| 交易概况（限200字内） | 丰田通商株式会社（“丰田通商”）与丰藤海运株式会社（“丰藤海运”）、日本邮船株式会社（“日本邮船”）、株式会社上组（“上组”）等签署协议，丰藤海运、日本邮船与上组收购巴丁班国际汽车码头有限公司（“目标公司”）共计66%股份。目标公司主要在印度尼西亚从事汽车码头运营管理业务。交易前，丰田通商持有目标公司100%的股份，单独控制目标公司。交易后，丰田通商、丰藤海运、日本邮船和上组将分别持有目标公司34%、26%、25%和15%的股份，并共同控制目标公司。 |
|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简介（每个限100字以内） | 1.丰藤海运 | 丰藤海运于1964年3月10日成立于日本，主要业务是运营汽车滚装运输船队并为丰田汽车公司（“丰田汽车”）的海外业务提供物流支持服务。丰藤海运的最终控制人为丰田汽车，主要业务为汽车的生产和销售。 |
| 2.日本邮船 | 日本邮船于1885年9月29日成立于日本，为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主要业务为运营一支由集装箱船、散货船和木材运输船、汽车滚装船、液化天然气船和游轮组成的船队。日本邮船没有最终控制人。 |
| 3.上组 | 上组于1947年2月28日成立于日本，为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主要业务为提供物流和运输服务。上组没有最终控制人。 |
| 4.丰田通商 | 丰田通商于1948年7月1日成立于日本，为东京和名古屋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主要业务为金属，全球零件与物流，汽车、机械、能源与成套设备，化学品与电子，食品材料与生活产业以及非洲业务。丰田通商没有最终控制人。 |
| 简易案件理由（可以单选，也可以多选） | 🞎 1、在同一相关市场，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 |
| 🞎 2、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 |
| 🞎 3、不在同一相关市场、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 |
| 🞎 4、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 5、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 6、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 |
| 备注 | 不适用 |